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开平分局

江开环审[2019]62号

关于开平市何文五金工艺厂热水炉 和烘干设备天然气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开平市何文五金工艺厂：

报来《开平市何文五金工艺厂热水炉和烘干设备天然气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开平市何文五金工艺厂热水炉和烘干设备天然气技改项目位于开平市月山镇东风转旗工业区，拟增加投资50万元，拆除原有2台1t/h燃生物质热水炉和2台燃石油气烘干设备，改为4台30万大卡立式燃天然气热水炉和2台20万大卡燃天然气烘干设备。本项目只对锅炉和烘干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企业其他生产情况均不变。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

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锅炉和烘干设备燃烧废气执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新建天然气锅炉标准。

(二)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本技改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三) 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区标准。

(四)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三、根据报告表的核算，技改完成后锅炉和烘干设备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至：二氧化硫0.12吨/年、氮氧化物0.561吨/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月山镇人民政府、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